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專利核准審定書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2
段185號3樓

聯絡人：李榮祥

聯絡電話：(02)23766010

查詢領證事宜請撥 (02)81769009


電子郵件：xiang20723@tipo.gov
.tw

傳 真：(02)23779875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（代理人
：何崇民 專利師）

p0764

due 2018-03-29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9 日
（106）智專二（二）04426 字第
發文字號：10621322550 號 
速 別：*10621322550*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 件：

IPC：A63B 24/00 (2006.01)

- 一、申請案號數：105141358
- 二、發明名稱：健身器材配重片智慧插銷與其記錄系統
- 三、申請人：
名稱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
地址：臺中市北區雙十路一段16號
- 四、代理人：
姓名：何崇民 專利師
地址：臺中市西區貴和街203號
- 五、申請日期：105年12月14日
- 六、優先權項目：
- 七、審查人員姓名：李榮祥 委員
- 八、主文：應予專利。
- 九、注意事項：



- (一)本案應於本審定書送達後3個月內，繳納證書費及第1年年費，始予公告，並自公告之日起給予發明專利權；屆期未繳費者不予公告。（檢附申領專利證書暨延緩公告申請書；申請人如欲洽詢領證事宜，請撥(02)81769009）。
- (二)專利權人為自然人、學校或中小企業者，得依專利法第95條及專利年費減免辦法規定，向本局申請減收專利年費。
- (三)專利之實施依其他法令規定須取得許可者，應依規定向有關主管機關申請之。
- 十、本案係依申請時所提圖式、106年5月10日修正之摘要、說明書、106年12月13日修正之申請專利範圍進行審查。

